

公民或團體對「擬定新市都市計畫(附帶條件農業區)細部計畫案」(再公開展覽)意見表

編號	陳情位置	陳情理由	建議事項
(免填)	一、土地標示： 段 小段 地號 二、門牌號碼： 路 段 街 巷 弄 號 樓		

填表時請注意：

- 一、本意見表不必另備文。
- 二、建議理由及事項請針對計畫範圍內儘量以簡要文字條列。
- 三、「編號」欄請免填。
- 四、可檢附建議修正意見圖及有關資料，並得至公開展覽處參閱圖說或描繪所需位置，必要時得要求部分影印（成本費自理）供用。
- 五、陳情意見可親送或寄至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綜合企劃及審議科（臺南市安平區永華二路6號，永華市政中心9樓）。

是否列席都市計畫委員會 ☐是 ☐否

陳情人或團體代表： 簽章

聯絡電話：

聯絡地址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